

论司马迁经济思想的 现代契合与观照

于 铭¹ 杨鹏飞² 江 毅³ (1、沈阳化工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2、沈阳化工大学社会科学系 沈阳 110142 3、厦门大学 福建厦门 361005)
中图分类号:F092.2 文献标识码:A

内容摘要: 司马迁的经济思想主要体现在《史记》一书中。《史记》成书距今已有2000多年时间,但其中所蕴含的经济思想与现代经济思想比较,却有许多异曲同工之处。基于此,本文以现代经济学的视角对司马迁的经济思想进行探析。

关键词: 司马迁 经济思想 现代契合

引言

由于受马克思经济史观的影响,中国的经济史研究者认为市场经济是现代经济制度,起源于欧洲国家。因此,对于经济思想史的研究常常以西方的理论发展脉络为基础,而忽视中国古代的经济思想。其实,中国很早就已经进入市场经济。赵冈和陈钟毅(1986)认为从战国开始,中国经济已经是一个市场经济。当时,中国已有私有产权制度,个人和家庭在市场中可以独立作出选择。许多经济现象都是众人最优选择所形成的均衡状态。由此可见,中国的市场经济要早于欧洲国家,对市场经济的研究也早于欧洲,其中较具代表的就是司马迁在《史记》中对市场经济运行的分析。

《史记》是一部史书,全书共一百三十篇,其中的经济思想散见于司马迁对历史事件的评述中,主要体现在《货殖列传》与《平准书》等篇章中。《货殖列传》是司马迁为春秋末到西汉时的著名“富商大贾”所写传记。司马迁在为富商大贾作传时,对当时工商业的发展,市场经济如何运行以及如何看待求富,如何看待农、工、商业之间的关系,国家对社会经济发展所应采取的态度和政策原则等都做了具体分析,因此,可以看作是司马迁经济思想中的微

观部分。《平准书》着重记载了汉初至汉武帝时期一百年间的社会经济发展、财政状况、经济政策和货币制度的变化情况,尤为详细地记载了汉武帝时期盐铁、酒榷、均输、平准、算缗、告缗等政策实行的原因、过程,以及实行的后果,包括某些经济政策实行后出现的弊端等,因此,可以看作司马迁经济思想中的宏观部分。

司马迁生于公元前145年,《史记》成书距今已有2000多年时间,但其中所蕴含的经济思想与现代经济思想比较,却有许多异曲同工之处,对于今天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仍有指导作用,凸显了我国古人的智慧。

《史记》中关于“理性人”与“看不见的手”的思想

现代经济学的基石是“理性人”假设,一切经济分析的基础便是建立在这一假设基础之上。“理性人”假设最早由英国古典经济学家亚当·斯密提出。亚当·斯密认为人是理性的,要为自己打算,每个人都是自己利益的最好判断者。人们从事经济活动,无不以追求自己的最大利益为动机。但是,亚当·斯密并不是以批判的态度来看待人的这种自利行为,相反,他认为每个人的一切活动都受利己心支配,每个人追求个人利益的结果会增进整个社会的共同利益。可见,理性人的存在是市场经济的基础,人们只有在市场中追求个人利益才能保证均衡价格的存在。正如茅于軾所说:“人是自利的生物实在是人类社会的大幸。由此,人类才有了最终的大同世界的理想。如果人是利他的,则任何理想都不可能建立起来”。

中国文化受儒家思想影响,强调仁义

礼义,追求私利被看作是道德败坏的表现。尽管人们实际行动中还是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但常常冠以其他理由。司马迁在《史记》中抛开儒家思想的影响,站在客观的立场,肯定了个人追求个人利益的合理性。司马迁认为:“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即普天下之人的一切活动无非都是在追求利益。同时,司马迁认为追求利益是人的正当活动,提出“富者,人之情性,所不学而俱欲者也”的观点,认为求富是人的本性,天生就有,不需要学习。正是因为人们的求富思想,人们才会乐于努力工作,获取想要的东西,实现“不召而自来,不求而民出之”,这就像水从高处流下,日夜无休止一样,“岂非道之所符,而自然之验邪?”。由此可见,司马迁已经隐含地提出了市场经济的基本规律,即大家已经熟知的“看不见的手”原理。

司马迁在肯定人们的求富本性的同时,对求富的手段也进行了评价:“本富为上,末富次之,奸富最下”。本富是指靠农业致富,末富是指靠从事工商业而致富,奸富是指靠玩弄智巧、甚至违法而致富。从中可以看出司马迁已经意识到市场经济有可能使人道德沦丧,在求富的过程中有可能损人利己,所以提出“求富有正道,奸富不可取”。从伦理道德的角度约束人的行为。

《史记》中的自由主义经济思想

经济自由主义是指提倡市场机制,反对人为干涉经济的经济理论和政策体系。西方的经济自由主义大约诞生于18世纪,是西方古典经济学派的主要政策主张。该学派以亚当·斯密为代表,强调利用市场的价格机制这只“看不见的手”指导人们的经济行为,从而自发实现资源的最优配置。经济自由主义思想的核心是反对政府干预经济,强调市场机制在配置资源中的重要作用,政府的主要任务是充当“守夜人”的角色,即维护市场秩序。经济自由主义自诞生以来对西方社会的经济管理产生了重要的影响,期间虽然受到了凯恩斯主义国家干预思想的挑战,目前仍然是西方国家的主流经济思想。

中国自秦始皇统一全国以来,建立了专制集权的管理体制,因此,中国的古代社会在绝大多数时期奉行国家干预主义。但是,在汉朝初年,出现了经济自由主义与干涉主义相对立的观点。至西汉中期,这两种观点的对立更为激烈。坚持经济干涉政策的观点以桑弘羊为代表,坚持经济自

由主义思想以董仲舒、司马迁为代表。

司马迁的经济自由主义思想体现在其“善因”论中，司马迁认为政府管理经济应“善者因之，其次利导之，其次教诲之，其次整齐之，最下者与之争”。所谓“善者因之”即认为最佳的经济政策应该是顺其自然，让人们自己选择从事经济活动而不加干预和强制；所谓“利导之”是指国家利用经济利益对人民的经济活动进行引导，即实行间接管理方式。所谓“教诲之”，是指用封建的“礼”来教化人们从事某些方面的经济活动，或者告诫人们不宜从事某些方面的经济活动；而“整齐之”，则是由国家通过法规、制度对经济行为加以规范，体现了法治的思想；“与之争”是指国家直接进行经济活动，以此与私人工商业者竞争获利。在这五种政策中，司马迁认为顺其自然是最好的政策。“故待农而食之，虞而出之，工而成之，商而通之。此宁有政教发征期会哉？”即指人们要靠农民耕种取得食物，靠虞人进山开采、渔夫下水捕捉获得物品，靠工匠制造取得器具，靠商人贸易流通货物。这难道还需要官府发布政令，征发百姓，限期会集吗？根据人的求富本性，市场可以自发地实现这些目标。司马迁反对与民争利，提出：“贫富之道，莫之夺予”，即不要剥夺人的求富权力。司马迁的经济自由主义思想早于亚当·斯密1900多年，即使今天对于中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仍有重要指导意义。

《史记》中关于私有产权的思想

私有产权是现代市场经济的基石，也是人们在进行交易的基础。经济学中对于私有产权理论的研究却是现代的事情，主要与以科斯等人所代表所发展起来的新制度经济学有关。新制度经济学是一个宽泛的学科领域，产权经济学是其分支学科之一。产权经济学主要研究不同的产权制度安排对经济绩效的影响，该理论对于转轨国家的制度设计产生过较大影响。新制度经济学在20世纪90年代初引入中国后，受到众多经济理论研究者的关注，成为当时较有影响的经济学分支学科之一，其影响力一直持续到今天。新制度经济学的主要代表人物科斯与诺思分别于1991年和1993年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

在中国的封建社会，整个国家都属于皇帝所有，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

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在此思想禁锢下，当时的人民没有真正意义上的产权，国家可以以各种名义侵犯私有财产。司马迁是中国最早关注私有产权遭到破坏对经济影响的学者之一。在《平准书》中，司马迁针对汉武帝时期实施的改变钱法、卖官爵和卖复徒法、官卖政策（由官卖盐铁发展到平准法的确立）、缙钱令等一系列政策导致的后果进行了描述，批判了封建集权政府利用权力扼杀市场竞争的活力，限制工商业的发展。其中司马迁对缙钱令政策实施导致的恶果的描述反映了其对私有产权的关注。缙钱令是汉武帝时期颁布的税法，针对当时的商人和手工业主所有的钱、物征税。其后随着形势的发展，又扩大了征收范围，凡富豪家及中产之家的财产，包括商品货物、车、船、田宅、牲畜、及至奴婢等，均在征税范围。但是，这种做法遭到了豪富巨商的抵制，或以多报少，或匿而不报。因此，汉武帝又推出告缙令，并任命杨可主持告缙工作，鼓励大家揭发检举偷、漏税之人，并对告缙者赏给查出财之半。而杨可掀起的告发隐匿缙钱的事遍及天下，中等人家以上大约都被告发。由杜周加以审理，很少有能反案的。所得没收老百姓的钱物以亿计，奴婢上千万，田地大县数百顷，小县百余顷，房产也与这些数字相当。司马迁认为缙钱令与告缙令实施的结果导致“商贾中家以上大率破，民偷甘食好衣，不事蓄藏之产业”。虽然政府通过这种掠夺式的税收政策短期内攫取了大量财富，但从长期看，由于人民通过合法经营获得的财富得不到应有的保护，极易被政府掠夺，因此，人民不再有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动力。从长远的角度来看，势必影响整个国民经济的增长，从而影响国家收入的增加。

从产权制度设计对经济绩效影响的角度看，司马迁指出官办商业的低效率。汉武帝为增加国家收入，实施了官卖盐铁的政策，即盐和铁的生产和销售由政府独家垄断。司马迁借卜式之口指出官卖盐铁的结果导致“铁器苦恶，贾贵，或强令民买卖之”。即由官办企业生产出来的铁器质量差、价格高，并且强行买卖。由此，可以看出司马迁对官办商业的反感。

《史记》中的配第 - 克拉克定理

配第 - 克拉克定理是描述产业结构演变一般规律的学说，表述为：随着经济

的发展，第一次产业国民收入和劳动力的相对比重逐渐下降；第二次产业国民收入和劳动力的相对比重上升，经济进一步发展，第三次产业国民收入和劳动力的相对比重也开始上升。17世纪，曾被马克思誉为现代政治经济学之父的英国经济学家威廉·配第发现：比起农业来，工业的收入多；而商业的收入又比工业多，即工业比农业、服务业比工业的附加价值高。后来，英国经济学家克拉克重新对威廉·配第的观点进行深入研究，总结出产业结构演进的规律性结论，即配第 - 克拉克定理。

在中国古代历史中并没有实现如配第 - 克拉克定理所描述的产业结构演进，但是这并未妨碍古人对经济基本规律的认识。司马迁在《史记》中谈到了与配第观点十分相近的关于收入在不同行业分配的观点。在《货殖列传》中，司马迁提出：“夫用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市门”，即司马迁认为，农业的收入不如工业多，而工业的收入又不如商业多。这一规律在市场经济高度发达的社会不难被发现，但是在重农轻商的中国古代社会发现这一规律则实属不易。由此规律，可以推断出社会的产业结构会按照配第 - 克拉克定理所描述的规律演进。但是这一点在中国古代社会并没有实现。这是因为在中国历史上的绝大多数时期奉行的是重本抑末政策，其中，“本”即指农业，末即指工商业。该政策认为重农必须抑商和禁末，以保证农业部门的劳动力和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受此思想影响，商业的发展长期受到抑制，阻碍了中国社会向资本主义制度的转变。由此联想到英国科学家李约瑟博士在多年前提出的被称为“李约瑟之谜”的难题，即为什么资本主义和现代科学起源于西欧而不是中国？尽管目前对这一问题有许多解答，但是中国古代的重农轻商政策无疑是影响中国的技术进步与向资本主义过度的重要原因。而司马迁早于威廉·配第1800年发现的这一规律堪比配第 - 克拉克定理。

参考文献：

1. 司马迁. 史记[M]. 中华书局, 2000
2. 亚当·斯密. 国富论[M]. 新世界出版社, 2008
3. 茅于軾. 中国人的道德前景[M]. 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7